



寒武再临³



【桃之天天】年度力捧
末日巨作 No.1

恶战过后，全员强化
进化人武力值爆表！
却被迫进入“有去无回”恐怖禁区

如果说地狱是地狱，那么“禁区”就是地狱中的修罗场
一场硬仗即将打响……

水千丞
/ 著

SHUIQIANCHENG
WORKS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BAIHUAZHOU LITERATURE AND ART PRESS



腹黑正太 × 吃货少年
痞帅雇佣兵 × 忠犬龙血人

颜值登对，身高般配！
萌酷战队无可阻挡！

黑天视觉 cosplay 明信片、
Q 版人设书签 随书附赠

寒武 再临

HANWU
ZAILIN

3

水千丞
/ 著

SHUQIANCHENG
WORKS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BAIHUAZHOU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寒武再临. 3 / 水千丞著. — 南昌 :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2015. 10

ISBN 978-7-5500-1527-2

I. ①寒… II. ①水… III. ①科学幻想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222726 号

寒武再临 3

水千丞 著

出 版 人	姚雪雪
责任编辑	杨 旭 樊良妹
文字编辑	夏 欢 刘芬兰
封面设计	黄 梅
出版发行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社 址	南昌市红谷滩新区世贸路 898 号博能中心 A 座 9 楼
邮 编	330038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湖南新华精品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10mm×1000mm 1/16
印 张	19
版 次	2015 年 10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252 千字
书 号	ISBN 978-7-5500-1527-2
定 价	26.80 元

赣版权登字 05-2015-380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网 址 <http://www.bhzwjy.com>

图书若有印装错误, 影响阅读, 可向承印厂联系调换。



目录

CONTENTS

第一章	新能源武器	/001
第二章	小兴安岭	/021
第三章	对话魔鬼松	/046
第四章	泛滥的蟑螂	/072
第五章	风起云涌	/097
第六章	元素与衍生元素	/120
第七章	毁灭与拯救	/144

目录

CONTENTS



第八章	螳螂女皇	/168
第九章	进军始源地	/193
第十章	湖底巨蛇	/219
第十一章	光与暗	/246
第十二章	蠕动的地龙	/266
番外1	魔鬼松	/286
番外2	楚星洲&容澜	/294



几天后，香炷的文件批了下来，众人为此聚集到了实验室。

庄尧穿着一身按他尺寸定做的白大褂，衬着他白皙稚嫩却又严肃的小脸，居然有模有样。眼前的托盘里躺着九根乳黄色的筷子粗的条状物，跟他们第一次见的时候不太一样。

邓逍歪着脑袋看着：“不太像呀。”

丛夏道：“在地宫里放久了，都霉了，现在刷干净后颜色好看多了，而且好像很有弹性。”

庄尧道：“你可以拉拉试试。”

丛夏拿起一根，那香炷果然软多了，可以随意弯成任何角度，他试着往两边用力拉扯，但拉长了三厘米就拉不开了：“哇，挺紧啊！”

“你让邓逍试试。”

邓逍比丛夏好一些，拉开了六七厘米：“嘿，真够紧的，我变身试试。”一副跃跃欲试的样子。

庄尧一把夺过香炷，白了他一眼：“别做没用的事。”他把香炷递给唐雁丘，“你试试。”

唐雁丘接过后，在手里感受了一下，也许是心理作用，这看上去像胶条一样的东西让他感到非同一般，并非因为它是千年不朽的香炷，而是他体会到了一种冥冥之中的缘分，难以形容。

他拽住两头，用力拉伸开来，硬是把香炷拉开了一倍的长度，此时，他手臂上的筋已经清晰可见。当他松开手后，香炷又恢复到了原来的样子，好像从来没有受到过暴力的拉扯，一般如此紧的材料，被拉开一倍的长度，是几乎不可能百分之百还原的。

唐雁丘惊喜地说：“果然是宝贝。”

庄尧拿尺子量了量：“嗯，跟我们之前试验的一样，无论经过怎样的拉扯，都能完全复原，什么动物的筋都不可能这么神奇，但是经过检测，这确实是某种脊椎动物的筋。这种材料用来做弓弦是绝对完美的，无论遭遇怎样强度的拉扯都能一直

保持这样的弹性，可以保证唐雁丘箭术的完全发挥。”他看向丛夏，“现在需要解决的问题就是，怎么把它们拼到一起。”

丛夏伸手拨弄了一下：“我试试。”

“你不能只是试试，你必须成功。用任何现代技术的手段都不可能做到无缝衔接，如果这根强度如此之大的弓弦有九个接口，那效果会比牛皮筋还差，你需要让它们完全地融合，就像它们在那种动物体内时一样。”

丛夏往那香炷里注入一丝能量，清晰地感受到了它的细胞活性：“应该没问题。”

成天壁道：“关于是什么动物，你们有什么想法吗？”

庄尧道：“有，目前还只是猜测。”

“什么？”

庄尧道：“他们提取了沈长泽的基因进行比对，这可能是‘海龙’的筋。”

“‘海龙’？”

“简单来说，海龙是龙血人的祖先。八几年的时候，我们国家挖掘海上石油，下钻井的时候炸出来一条怪鱼，全身金色，外形有些像古代神话传说中的龙，你们可以想象成沈长泽变成鱼的样子。总之，那条鱼全世界独此一条，而且无论在那个海域怎么搜寻，都再也找不到其他的。这条鱼后来被人发现它的血液是宝藏，不仅是超强酸，而且是同样剂量下强度比海洛因高出千倍的兴奋剂，能让人在瞬间变成力大无穷、嗜血成性的超人，不过很快就会死亡，但如果剂量小的话，人能活下来。最开始利用海龙的血液，是想制造高纯度的兴奋剂，用于医学研究和武器制造，结果后来随着研究的深入，就制造出了基因改造战士，也就是那些龙血人。现在海龙的身体已经被利用得所剩无几了，纯正的海龙血液可能已经没了，目前改造试验用的都是沈长泽的血，培养出来的龙血战士不仅成功率低，战斗机能也比用纯正海龙血改造出来的差很多。本来寻找了二十多年，他们对再找到一条海龙已经不抱希望了，但现在时代变了，什么离奇的动物都出现了，海底还出现了超级生命，他们又燃起了寻找海龙的希望。所以，这筋一出现，他们就非要跟龙血基因比对一下。”

丛夏皱眉道：“这思维跳跃是不是有点大？”

“不，有这样的猜测很合理。龙的传说由来已久，凡是传说，都有一定传播广泛的事件作为渲染的基础，海龙就很符合传说中生活在水中的龙的形象，这么强大的深海生物，肯定经历过数亿年的演化，人类有文字记载的历史才几千年，海龙完全有可能在历史上出现过，只是跟我们知道的形象不符合而已。而海龙和这些香炷最大的共同点，就是全都是人类资料库里史无前例、没有记载的生物，而且找不到任何可以追溯的踪迹，这样的动物其实并不多，大部分我们新发掘的物种，都能找到它的祖先和同类。既然他们都是孤零零的，而且身体构造远超过人类的想象，那

么将他们联想到一起并不奇怪。”

唐雁丘道：“如果这真是海龙筋，我还能用它做弓弦吗？”

庄尧一瞪眼睛：“东西都在我们手里了，想拿走？除非来抢。”

丛夏笑道：“对，除非来抢，这就是我们的了。不过，我记得沈长泽的血液浓度高达 96% 还是 97% 吧？”

“别小看那 3% 的差距，那是高级物种和混血杂种之间无法逾越的鸿沟。”

邓逍撇了撇嘴：“小庄尧，你嘴巴真欠，要是被单哥听见了，肯定抽你了。”

庄尧白了他一眼：“杂种是个中性词，你有时间少睡觉，多看点书。”

邓逍的脸垮了下来，噤着嘴看着丛夏，像个打架打输了的小朋友，眼里写着“丛哥你管管他”。

丛夏假装没看见：“艾尔·莫瑞有可能返祖成海龙吗？”

“根据唐汀之的说法，他最开始的血液浓度是 66%，三个月的时间，已经达到 69% 了，体质变化非常明显。他现在可以在水里自由呼吸达到一个小时。不过，要注意的是，海龙是一种动物，它不是一个独立的物种，它是鱼类，所以艾尔·莫瑞体现的更多特征，是鱼类的特征，而不是海龙的，只不过因为他是龙血人，所以在返祖的时候，出现了龙血浓度增加，体现海龙特征等情况。要把一个物种的所有特性完全返祖出来，需要很长的时间，就算他能做到，他也不会成为海龙，他只会成为鱼，不过，到那个时候，他的血液浓度恐怕就跟沈长泽差不多了，所以，对他的研究还是很有必要的。”

柳丰羽道：“为什么沈长泽是纯血呢？龙血人的血液浓度是怎么决定的？”

“跟基因有关，自体基因跟龙血基因融合得越好，血浓度就越高。艾尔·莫瑞是除了沈长泽之外，融合最好、排异反应最小的一个，而沈长泽之所以能达到接近纯血，是因为他不是被改造出来的，他是被两个龙血人生出来的，排异反应被他的父母承担了，基因融合他在胚胎里就完成了。不过，女性龙血人是凤毛麟角，受孕目前更是只有他母亲成功过，所以他是唯一一个‘纯血’龙血人。”

“啧啧。”柳丰羽叹道，“我一点都不希望这是海龙筋，如果那种大怪物真的在海里，那有一天我们去南海的时候，就有可能碰到它，别说你想碰到它，我光是听到几十米长的食人鱼、上百米长的大乌贼，我就不想去了。你是不是嫌我们的命太长啊？”

庄尧道：“想不想又怎样，不是我们能决定的。丛夏，你快点把它们接起来，唐雁丘和柳丰羽，你们抓紧时间突破二阶。我们的敌人越来越难对付了，而我们还太弱。”

众人点点头。

庄尧说得没错，他们还太弱，除非拥有毁天灭地的能力，否则如何对付那些超级生命？为了自己，为了自己珍视的人，他们每一个人，都要不断地变强。

丛夏开始研究香炷。

唐雁丘的弓长1.5米，九根香炷连接在一起，长度刚好，庄尧之前还为给唐雁丘寻找好的弓弦而发愁，他们就从大雁塔带回了香炷，不得不说是个完美的巧合。

丛夏发现这些香炷里残留着微弱的火能量，按理说，动物死亡后，能量会在几个小时内散去，基本上过了一天，就没有吸收的价值了，但是不代表能量会彻底消失，不过，经历了千年还能残留些微能量，也太神奇了。

丛夏决定用火能量将它们修补起来。他尝试的最多的是用能量改变物体形状和分子密度，其他的改造虽然也尝试过，但不如这两种改造用得娴熟，但是拼接物体，而且是从分子层面进行拼接，让它们回到最初没有被切断时的样子，他从来没试过。他把两根香炷合在了一起，小心地往里面汇入能量，试图用修补人体损伤的方式修补它们，毕竟如果是人的筋断了，他这种方法可以促进细胞再生，让它们自动愈合。但试过后发现这个方法不行，因为这些筋已经死了，无法再生细胞，自然也就不能自动愈合。

看来，只能把它们当成材料来拼接了。

丛夏忙碌的同时，其他人也都没闲着。

所有人每天都要做的三件事，一是体能训练，二是能量修炼，三是庄尧根据他们的能力制定针对训练，并同时在为他们打造合适的武器。

成天壁每天对着个重达两吨的大铁球劈砍和刻字。风刃用来切肉切木头自然是所向披靡，但要切开钢铁却很难，那必须在一个非常精确的角度、注入非常强大和锐利的风，同时还要具备瞬间破切的速度。刻字是为了锻炼他的微控能力，劈砍是锻炼他的速度与力度，随着训练的深入，他能够对铁球造成的伤害越来越深。

唐雁丘和柳丰羽由于将要突破二阶，每天大半时间都在修炼，同时要抽时间做针对训练。

唐雁丘的常规训练是臂力和射箭，庄尧给他增加了针对禽类的训练，让他锻炼翅膀能力和视力，同时制造障碍环境，让他闭着眼睛躲避，试图用训练的手段激发他将生物雷达的能力返祖出来。这种激发潜能的方式是非常有效的，生命体的进化都是为了适应生存环境，当有某一方面的生存需求时，生命体会自发地朝着那个方向进化。这种进化通常需要以万年为单位的时间、经历无数代的努力才能完成，而在这个疯狂的末日时代，所有变异动物用一年的时间就达到了比寒武纪百万年更加变态的进化，所以唐雁丘在短时间内强制进化出生物雷达也并不是什么难事。等到

他把这个逆天的能力进化出来，他就不需要眼睛了，他全身每一个细胞都是他的眼睛，他可以感知周围的任何活物和死物，比以前更快地射出致命的箭。

柳丰羽的训练比较特殊，庄尧给他单独找了间小训练室，毕竟他的消化液有腐蚀性，还会散发生物武器等级的臭气。他的训练主要是臭气的操纵和消化液的浓度，庄尧准备了至少上百件不同强度的物体，从最软的海绵到最硬的钢材。每次柳丰羽离开训练场，很长一段时间都没人敢进去，但他只要把臭气散去，换身衣服，身上就没味道了，只是他心理洁癖严重，每次训练完都要洗很长时间的澡，然后喷上香水，才觉得自己可以见人。

邓逍的训练更为复杂。因为他是近身格斗型战斗员，必须具备好的格斗能力，否则空有一身蛮力和速度，很可能连敌人的尾巴都抓不到，因此他的训练是全军事化的。除了格斗，邓逍还要做爬行类返祖的训练，例如，每天在光滑的天花板上爬一个小时，这种爬行极其消耗体力，因为他身体重达三百多斤，只靠四脚的吸盘吊起这么重的身体，四肢的负荷很大。所有人都能看到一只大蜥蜴每天在头顶爬来爬去，有时候一边爬一边大喊着自己中午和晚上要吃什么；此外，他还要训练局部变身能力，例如在人类形态下局部变异皮肤、尾巴或吸盘，这样可以有效地节省能量；邓逍自己最喜欢的是变色训练，就是返祖出变色龙的能力，让他待在一个单一色调的房间里，不断暗示自己融入环境，因为这种训练不需要动，他可以偷懒。经过一个多星期的训练，他终于能让自己的皮肤降低一个色号了；最让他难受的训练，是庄尧逼迫他返祖出神经毒素，为了达到这个目的，邓逍每天都要被注射小剂量的毒液，让他的身体细胞对毒液进行反扑，从而激发他体内毒液的分泌，因为神经类毒素对人的痛感神经刺激比较大，邓逍每次都疼得直叫唤，在痛苦了十天之后，终于有了成效。总之，邓逍累得几乎每天都是爬回去的，饭量比平时翻了一倍。

至于庄尧自己，除了要进行很多实验、不时监督他们训练以及研发针对性武器外，还要抽出时间修炼，每天只能休息四五个小时，半个月下来瘦了一圈儿。

在他们隔壁，龙血人和那些雇佣兵也在不分昼夜地强化着自己，在他们看不到的地方，姚潜江、李道谔，甚至周奉岚、吴悠，以及许许多多非敌非友的强者，也都在不断地让自己变得更强。

二十天后，丛夏在经历过无数次失败，消耗了数不清的能量后，终于成功地让两根香炷完美融合到了一起，他生怕自己忘了刚才是怎么做到的，第一时间不是报喜，而是扑到电脑前把自己能量入微控制的方式和分子改造的方式快速记录下来。

然后，他才打电话给庄尧，让庄尧来测试这两根香炷的结合是否达标。

庄尧很快来了，表面上看，它们之间没有任何连接的痕迹，完全就像是一个东西，他把香炷放到显微镜下：“不错，连接处的密度达到了其他地方的80%。”

丛夏一听，有些失望：“还是不行啊？”

“已经可以使用了，只是不够完美。不过，衔接起来难，但改变分子密度可是你的强项，你只要再耗费一些时间，肯定能让它们变回没有被切割的状态。”

丛夏揉了揉发晕的脑袋：“对，把它们完全连接起来，然后再逐一对衔接点进行分子密度的强化。”

“嗯，记住，只要达到跟香柱本身的分子密度一样就可以收手了，衔接处的密度太大，不利于唐雁丘掌握均衡的力道。”

“我明白。现在要告诉小唐吗？”

庄尧点点头：“可以，最近所有人都训练得非常辛苦，告诉他这个好消息，然后我们休息半天，带阿布出去玩玩儿。”

丛夏疲倦的脸上露出了开心的笑容，迫不及待地往训练场打了个电话。

十分钟后，还在训练场里苦战的四个人都回到了三区，邓道一看到丛夏就哭号道：“丛哥，我终于能放假了，我谢谢你啊，我都快累成傻蛋了。”

丛夏拍了拍他的肩膀：“这不就给你放假了吗，大家这些天辛苦了，一会儿我们就带着阿布和好吃的出去放松放松。”

邓道感动得差点儿拜天谢地。

柳丰羽摸出镜子看着自己的俊脸，叹道：“终于能休息一下了，最近累得脸上都长干纹了，晚上找阿清做个SPA去。”

庄尧黑着脸说：“你知道你最近花了多少钱吗？”

柳丰羽满不在乎地说：“多少？”

“数字我就不说了，反正你没概念，这二十天大家待在训练场里，一分钱都没花，你却订了一大堆没用的东西，还让小王专门给你准备一个房间放衣服。”

柳丰羽笑着说：“我们不是不缺钱吗，对吧，小夏？”柳丰羽朝丛夏眨了眨眼睛，眼梢含着浓浓的风情。

丛夏性格软趴趴的，对敌人还能硬气些，对自己人几乎没辙，只能傻笑道：“啊，还行，不怎么缺。”

庄尧白了柳丰羽一眼：“这不是缺不缺钱的问题，我不会让丛夏白白把能量浪费在给你买衣服、香水和护肤品上，从今天开始每个人的零用钱都要限额，你的也不例外。”

柳丰羽一把按住庄尧的脑袋：“小兔崽子，你是不是找打？”

庄尧推开他的手：“谁让你不知节制。”

柳丰羽从鼻子里哼出一声，心里没把庄尧的威胁当一回事，反正唐雁丘的零用钱他直接用就行了，这个呆子根本不花钱，邓道的零用钱也可以骗来，那个小傻瓜

只要给他买点儿好吃的就行，丛夏和成天壁的也可以借来用，不还就是了，这么算下来应该也够了。

众人根本不知道自己的零用钱已经被柳丰羽算计了一遍。

阿布见到他们时，兴奋得满地打滚，它这段时间太寂寞了，谁都没空陪它，大概是心情不好，整只猫也瘦了一些。

唐雁丘开车拉着一堆食材，其他人坐在阿布身上，往科学院后院走去。

科学院的后院原来是块大空地，用于大型机械设备的存放和直升机起落，末世之后，几乎变成了草原。

他们找了棵大树的阴凉下，开始分工，庄尧和邓逍陪阿布玩儿，柳丰羽睡美容觉，其他三人搭起烧烤架、架起大锅，准备他们和阿布的食物，忙得不亦乐乎。

半个小时后，丛夏把给阿布的一条大鱼烤上了，还把他们自己吃的各种肉类和蔬菜一一放在火上翻烤，旁边的火堆上架着两口大锅，一锅是他们喝的罗宋汤，另一锅是阿布百吃不厌的鱼肉羹。

丛夏心情好极了。他不用回头，就能听到邓逍没心没肺的大笑、庄尧的呵斥和阿布撒娇的“喵喵”声，成天壁和唐雁丘低声交流着武器心得，柳丰羽哼着婉转的曲调，这样阳光明媚的悠闲午后，多么适合一群朋友吃吃喝喝、谈天说地、在草坪上打个盹儿。如果能一直过这样的日子就好了，丛夏在心里感叹。

成天壁帮着丛夏把阿布的鱼抬到了地上，招呼阿布来吃。

阿布翻身而起，一身高毛乱抖，一步跳了过来，地面颤了颤，差点把汤锅给震翻。

“来来来，汤有点烫，吹一吹啊！”

邓逍马上挤占了烧烤架的最佳位置，拿起一个比他胳膊还粗的烤鸡腿，狠狠咬了一口，香酥的味道在空气中弥漫开来，邓逍一边吞一边大叫：“烫烫烫烫烫。”

丛夏递给他冰镇饮料：“不是跟你说烫了吗？”

邓逍灌了一大口：“可你只说了汤，没说烤串儿啊！”

丛夏笑骂道：“缺心眼儿。”

烤熟的很快就被他们吃光了，第二批还在翻烤，邓逍馋得团团转，最后又忍不住把目光放到了阿布正在埋头吃的那条鱼上。

阿布感受到了邓逍的目光，默默地往旁边挪了挪，给他让出一个鱼头的位置，还冲他喵了一声，美丽的紫眸波光流转，充满了天真单纯的示好。

邓逍感动得稀里哗啦：“阿布，哥没白疼你啊！”

丛夏一把揪住他的衣领：“我跟你说过多少遍了，不要吃阿布的东西！”

邓逍不服气地说：“那你就不要把阿布的鱼烤得那么香啊！”

“有点儿出息吧你。”丛夏递给他一支冰激凌，“把这个吃了。”

邓造的嘴被堵上后，立刻就老实了。

阿布很快就把鱼啃得只剩骨架了，开始舔它的鱼肉羹。六人一猫，尽情享用着美食，天南海北地胡扯，不时发出畅快的笑声。

吃完后，阿布翻着肚皮躺在草地上，半眯着眼睛打盹儿，巨大的毛茸茸的尾巴轻轻拍着地面。众人靠在它身上，喝着冷饮，懒洋洋地享受着美好的午后。

唐雁丘说：“丛夏，那个弓弦什么时候可以用？”他期盼了太久，对于一个顶级弓箭手来说，最能让他心动的，莫过于一张能配得上他的弓箭了。

丛夏笑道：“快了，只要再改造一下分子密度，你心急了吧？”

唐雁丘不好意思地说：“我想适应适应。”

庄尧道：“你自己会上弦吗？”

“会。”

“很好，到时候你就根据自己的力量调整弓弦，最好留一些余地，随着你的进化，臂力肯定会越来越大，胸骨也会异变。”

“胸骨？”

“嗯，拉弓的力度也跟胸腔压力有关。禽类的胸骨构造为了适应飞行，要更结实和突出，可以承受更大的压力，你看鸟的胸骨都是往前凸的。从科学的角度来说，翅膀要带动人类这么重的体重，胸骨至少要凸出一米多。若是没有这段凸出的胸骨，禽类异种人和禽类返祖人在整体是人类的形态下，永远不可能飞得比鸟快，禽类异种人还能完全变身成鸟，你目前看来，除了长出翅膀、全身覆盖羽毛和手脚变形外，好像还不能彻底变成鸟类，所以你的飞行速度相较其他禽类来说是个短处。”

柳丰羽咋舌：“胸骨突出一米多？难看死了，唐雁丘，你要么全部变成鸟，你要是敢用人类的样子凸出一米多长的胸骨，我一定揍死你。”

唐雁丘道：“我变身鸟类没有意义，我要在人类的形态下才能射箭。”

庄尧耸耸肩：“只是随口说说，也许真的有一天，你能拉开传说中六石的弓，到时候你的箭绝对比狙击子弹射得还远。”

唐雁丘淡笑道：“我现在勉强只能拉开两石的弓，六石，太夸张了。”

庄尧眯起眼睛：“这个时代最迷人的地方，就是什么都有可能发生。”

阿布把脑袋垂到了庄尧身边，舔了舔他的胳膊，庄尧抱住它的脑袋，亲昵地摸着它的鼻子，阿布发出细小的、满足的叫声。

回到科学院，庄尧的助理告诉他们唐汀之来了。

庄尧精神一振：“不是跟沈长泽进阶有关，就是跟海龙有关。”

众人走向实验室，唐汀之和沈长泽正在等他们。

庄尧赶紧问道：“有结果了？”

唐汀之眼神中透出一种狂热，跟他总是没什么表情的脸形成了鲜明对比：“已经确认了它就是海龙筋，我还需要一点样品切片，做深入研究。”

“好吧，我今天下午就给你送去。”

“另外……”唐汀之看向沈长泽。

沈长泽对丛夏说：“我出现你说的状况了，无论怎么吸收寒武能量，能量核都不再变化，我自己也感觉到能量核已经满了，这就是临界点？”

丛夏道：“对，我们这里已经有两个人同样进入这样的状态了，天壁最有经验，让他来帮你们进阶。”

沈长泽皱眉：“我还感觉身体里的能量有些乱，没有以前稳定，你们也一样吗？”

几人摇头。

丛夏担忧道：“他们都比你修炼得早，你的能量核至少85%是靠傀儡玉充满的，而他们不同，我说不上来傀儡玉释放的寒武能量和天地间游离的有什么区别，但单纯靠傀儡玉极速进化的动物的结果，你们也看到了。所以我们都得出了用傀儡玉催生进化的方式不安全，而靠修炼的方法来充满能量核，至少有天壁这个成功进阶的先例。所以我很担心，你，包括许多依赖傀儡玉进化的人，在进阶的时候会有危险。”

“这也正是我们担心的，我最近两个月已经不再接触傀儡玉。”

庄尧道：“不用过于担心，首先，我们不能确定那些动物是在哪个阶段爆体的，仅仅猜测那是一阶突破二阶；其次，之前做实验的都是动物，目前还没有出现人类爆体，虽然这不能证明人类不会爆体，但人类的进化速度一直弱于其他物种，而且目前只有人类失去了繁衍能力，既然其他物种和人类差别这么大，我们有理由猜测，人类不如其他物种那么容易进化到终极。”他话锋一转，自嘲道，“不过，变异人不能繁衍后代，死一个少一个，其他动物死得再快，也有后代填补。”

唐汀之点点头：“这些我们都考虑过了，无论怎样，进化不是我们能选择的，也是不可逆的，二阶这道门槛早晚都要跨过去。”

“突破二阶后，我也能元素化吗？”沈长泽的神色间充满了期待，成天壁元素化的消息已经传遍全城，对于五个自然力进化人的能力排序，很多人都有了新的想法，所有自然力进化人都在期待着进阶后的脱胎换骨。

庄尧道：“我相信成天壁不是特例。”

唐汀之道：“小庄尧，你想过我们突破二阶会是怎样的境界吗？”

庄尧道：“有过很多猜测，现在脑域进化最厉害的是五区的蔡教授？”

“对，他以前非常痴迷于傀儡玉带给他的快速进化，不过自从有了那些实验案例后，他就停止接触傀儡玉了。你的能量核到达什么程度了？”

“六到七成吧，你呢？”

“八成，我也曾用傀儡玉强化了半年。”

丛夏道：“最迟再过半年，我们都该突破二阶了。”

庄尧看向他：“其实，我最期待的是你进阶后的变化，你到达什么程度了？”

丛夏笑道：“近九成。”他心里也充满了期待。

庄尧道：“对了，听说姚潜江和李道霁执行任务回来了，他们都带回傀儡玉了吗？”

“姚潜江带回了一块，算是挽回了上次在大雁塔空手而归还受了重伤的面子。

李道霁失败了，还损失了一个副队长。”

“李道霁碰到了什么？”

“集体毛发进化的黄鼠狼大军，平均身长 1.2 米。”

“毛发进化？”

庄尧道：“你不会以为动物只会不停变大吧，他们也能进化出新的能力，也能跟其他东西异种，最近一次见过的最有趣的动物异种，是狮子和乌鸦的异种。”

“不，我当然知道，只是，整个群体都毛发进化了，傀儡玉的作用真是惊人。”

唐汀之道：“需要自然力进化人亲自出马回收傀儡玉的，都是任务难度评估 A 级以上的，失败的概率在 70% 以上，李道霁失败不足为奇。”

庄尧道：“把任务难度评估等级说一下。”

“任务难度评级从 C 级到 SS 级，分为 C/B/A/AA/S/SS，C 是一般任务，派遣一个排的兵力或者二十名变异人；涉及傀儡玉的任务难度都在 B 级以上，需要分队长级别的亲自带队，或者一到两个连的武装军，比如那个蝙蝠人；A 级以上需要自然力进化人亲自带队，或者一个营的武装军；AA 级别需要至少一个团的武装军，加上两个或两个以上自然力进化人。不过，很多情况下都只能派变异人出马，因为武装部队的移动太耗费资源了，尤其是长距离的，几乎无法实现。”

“S 和 SS 级的呢？”

“目前还没碰到过。”

“大雁塔是哪个级别？”

“AA 级。”

柳丰羽翻了个白眼：“果然十分不达标，我们去西安的时候，就安排了一个连，武器还不充足。”

唐汀之道：“这也没办法，就因为大规模部队移动受到限制，以一挡百的变异人作用才会这么大，我们正在研究新型替代能源，用寒武能量来解决越来越严重的能源危机，到时武装部队的长途移动就不成问题了。”

成天壁道：“那么，魔鬼松是什么等级的？”

唐汀之沉声道：“SS级，魔鬼松、参水魔境目前并列SS级，而海洋族的威胁目前不可估量，恐怕已经超出了我们的任务难度评估体系。”

“参水……”那个一切灾难的发源地。

“在这一年里，我们在逐步恢复大型城市的通讯，目前已经跟很多城市联络上了，唯独参水还全面失联，最后一次得到的关于参水的消息，已经是八个月前了。那时候的求救信息显示：第一，参水已经全面沦陷，普通人类无法生存，变异人勉强度日；第二，变异动植物攻击性极强，进化程度极高；第三，全省出现移动迷雾，只能进不能出。我们正在全国范围内寻找成功离开参水的人，可惜现在还没找到。”

丛夏咋舌：“这么可怕？”

唐汀之道：“现在说这个还有点早，至于参水，我们要做足准备再去，目前我们把大部分精力都投入到了对魔鬼松的研究中，并讨论出了去搜集魔鬼松情报的队伍——你们、龙血族和六道黄泉。”

丛震中曾说过李道霁为人磊落稳重，非常可靠，几人对这个组合还算满意。

“这次怎么去？还坐气球艇吗？”

“不，运输机，不过运输机只能把你们送到小兴安岭附近，那里丛林密布，变异禽类非常多，运输机这种长相怪异的‘飞禽’一定会遭到它们的攻击，根本扛不住，到了附近你们就用大型哺乳动物代步吧，你们有阿布，李道霁那边也有合适的宠物。”

庄尧道：“我们这边需要完成两件事才能出发：第一，唐雁丘和柳丰羽突破二阶；第二，唐雁丘的弓弦做好，大概还需要半个月的时间。”

唐汀之点点头：“我明白，趁这几天加大训练强度吧。”

邓道哭丧着脸扭过了头去：“还加大？要命啊！”

唐汀之走后，庄尧道：“时间不多了，我一定要把给你们量身打造的武器做出来，但暂时没办法让丛夏改造成无限能源武器，雏形全部都是弹药消耗的，你们正好趁这次试验一下，给我提供后续的改进数据。”

“你给我们做了什么武器？”

庄尧拿出U盘插进电脑，打开了3D投影仪，眼前的虚空中突然出现了一柄漆黑的超大型机关枪，足足比加特林大了一半，而且六枪管变成了十枪管，里六管，外四管，霸气威武，拉风得不得了，光是看3D影像图就能想象出实物该有多大、多重、杀伤力多强。

庄尧道：“猜猜这是给谁的？”

“我！我我我！”邓道两眼放光，“一定是给我的！”

庄尧道：“嗯，是给你的。”

邓逍感动得差点掉下眼泪来，恨不得抱住那虚幻的 3D 影像亲一口，他激动地说：

“太酷了，太酷了！小庄尧，我爱死你了！”

庄尧白了他一眼：“这柄改造机枪重 12 公斤，射速 6000 发每分钟，最有价值的地方是它外面的这一圈枪管。”他指了指外面那四枪管，“它们的膛线是可以变轨的，每个枪管尽头都有一个手动调节的膛线角度，最大角度差为 30 度，也就是说，它们可以平着射，也可以辐射你周围 30 度角的敌人，不过你一定要熟练操作，防止误伤战友。”

邓逍拼命点头，看庄尧的眼神里充满了崇拜和感激。

庄尧道：“枪已经做出来了，在调试阶段，因为这枪耗费子弹太多，弹药箱只有你这个体型能背了。”

邓逍道：“没问题，我可以一直保持在变身状态。”

庄尧按下按钮，3D 图像换成了三支箭，他看向唐雁丘：“这是给你设计的三种箭，第一种是轻小流线型，密度高，不容易被风向影响，射程最远，适合远程狙击，打算造 300 支；第二种是重炮型，整箭很大，箭头进入体内后，会胀裂成莲花形并旋转半圈，不仅能死死卡住肉，无法拔出，而且旋转角度会将出血量提高 3 倍，杀伤力最大，但因为太重，受地心引力影响较大，射程短，超过 50 米就没准头了，这个造 30 支；第三种是散弹型，箭头会在射出的瞬间分散成 50 片铁片，所有铁片都浸过致命的神经毒素，能立刻让人失去行动力，剂量大会致死，这种箭杀伤范围很大，能够弥补你无法群攻的弱点，但因为工艺难度太高，目前只造出了 20 支。”

唐雁丘脸色有些古怪，一副欲言又止的样子。

庄尧一眼就看穿了他的心思：“你不会大侠思想作祟，不屑使用这些花招太多的箭吧？”

唐雁丘垂下眼帘，犹豫着不说话。他明白，侠肝义胆的正义之气不适用于这个时代，只是在家风熏陶之下，他始终觉得这种行为令人不齿，而他又不能自私地拒绝这些能极大提升战斗力的箭，他为自己的矛盾而苦恼。

柳丰羽拍了下他的背：“想那么多没用的干什么，人要是死了什么都是白扯，活下去才是最重要的。”

唐雁丘点点头：“我明白。”

庄尧耸了耸肩，换了另一幅图：“这是给你设计的箭筒，帅吧。”他有些得意。

“哇，帅爆了！”邓逍大叫道。

只见 3D 影像图上出现了一个很粗的原木色箭筒，箭筒上雕刻着大气素雅的花纹，箭筒的空间被分成了 2 : 1 : 1。

庄尧解说道：“这个箭筒可以装 150 支箭，足够应付大部分战斗了。”